

威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公布威海市国资委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威海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eihai.gov.cn>）和威海市国资委网站（<http://gzw.weihai.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威海市国资委联系（地址：威海市新威路 11 号，邮编：264200，电话：0631—5187500）。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市国资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国资国企改革中心工作和公众关切，加大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推动国资国企发展、改革、监管和党的建设

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主动公开。2022年，威海市国资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96条，从内容分类看，政策法规和规范性文件3份，解读回应3份，业务工作246条；从渠道和形式看，网上公开256条，政务微博公开237条，微信公开381条，其他渠道公开4条，通过新闻媒体宣传公开18条。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市国资委修改完善了《威海市国资委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威海市国资委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等规章制度。

（二）依申请公开。2022年市国资委收到申请公开信息0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依据《威海市国资委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强化对国资国企重点领域信息管理，加强政府信息编发工作管理，对信息进行优中选优，充分发挥威海政务网、市国资委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阵地的作用。加强信息管理制度建设，动态调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对不予公开的信息以及依申请公开较为集中的信息和文件进行全面自查，对发现应当公开而未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可由依申请公开转为主动公开的主动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威海政府网站平台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加强市国资委网站、“威海国资在线”微信公众号和微博等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依法依规、及时准确通过政务新媒体向社会公开重点领域国资监管信息，宣传我市国资系统

的亮点工作，进一步畅通各类企业间的信息交流。做到明确醒目，为国有企业及公众提供了更好的服务。

（五）监督保障。严格按照《威海市国资委信息公开工作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发信息进行安全监督审核，确认所提交内容为可公开内容后，由信息公开小组专职人员对信息进行公开，形成了及时对拟定公开材料进行事前保密审查、事后监督检查，确保所有公开信息准确无误、符合要求的工作机制。加强对机关科室的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我委年度综合绩效考评，落实科室主体工作责任，强化政策解读、重大决策预公开等内容，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1	7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市国资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对照上级要求和社会公众的需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还要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解读形式比较单一，还需进一步优化；三是政务公开的信息质量还有待提升。

下一步，市国资委将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实际，着重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提高信息公开的认识，提高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按照板块，有针对性的发布国资国企重点要点信息。二是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在已发布的政策解读文字基础上，重要政策采取图解图表、数据以及音视频方式解读手段。并择机邀请委主要负责人带头解读政策。三是强化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完善平台建设，努力满足社会各界的需求，打造更具特色的信息公开平台。进一步完善邀请利益相关方列席决策会议工作机制，加大网上公开征求意见力度，提升公众参与度，推进决

策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年度我单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2.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2022年，我委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部署要求，制定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实施方案，逐条分解落实，压实工作责任，在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提升的同时，持续强化公开理念，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3.2022年我委收到人大代表建议2件、所有建议按规定完成答复工作，办结率100%，满意率100%，并向社会公开了答复意见。

威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年1月30日